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0 月 18 日以传真、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 2014 年 10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和调整财务报表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4 号）的通知要求，公司定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一）将“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处理，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

事项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 元

2014 年 9 月 30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80,000,000.00	85,184,786.90	165,184,786.90
长期股权投资	244,124,328.92	-85,184,786.90	158,939,542.0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0	85,877,126.00	85,877,126.00
长期股权投资	252,258,798.72	-85,877,126.00	166,381,672.72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 元

2014 年 9 月 30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80,000,000.00	84,491,000.00	164,491,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63,460,618.61	-84,491,000.00	1,478,969,618.6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0	84,605,000.00	84,60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94,226,289.61	-84,605,000.00	1,409,621,289.61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 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对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3 季度报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二) 修改了财务报表中的列报, 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两类列报:

- (1)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 (2)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三)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除上述影响外, 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3 季度的财务报表其他项目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